

证券代码：002636

证券简称：金安国纪

公告编号：2016-009

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核销坏账概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资产损失税前扣除政策的通知》（财税[2009]57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及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（珠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海国纪”）和上海国纪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国纪”）遵循依法合规、规范操作、逐笔核查、账销案存的原则，拟核销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挂帐的应收账款5笔，合计人民币4,892,705.06元。

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经公司全力追讨，确认已无法收回，拟核销的应收款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，且核销后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的备查账，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核销的坏账，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不会对公司2015年度损益产生影响。本次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1、公司及子公司珠海国纪和上海国纪本次拟核销的坏账，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；

2、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核销后不会对公司2015年度损益产生影响；

3、公司本次拟核销的坏账,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,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,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我们同意上述处置方案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经审议认为,公司及子公司对坏账的计提符合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的规定,本次核销坏账金额合计人民币 4,892,705.06 元,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,核销后不会对公司 2015 年度损益产生影响,核销的坏账款项所涉及的债务人均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就该核销坏账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同意公司及珠海国纪和上海国纪本次坏账核销事项,并建议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坏账形成的原因,制定管理措施,防范新的坏账产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